

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

莲财函〔2023〕635号

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(公立医院综合改革)补助直达资金的通知

区卫健局:

根据《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(公立医院综合改革)补助直达资金的函》(市财函〔2023〕1307号),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(公立医院综合改革)补助直达资金5.1万元,专项用于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。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”,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205委托业务费”。

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,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,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。

请加强资金管理,专款专用,并做好项目绩效实施和管理工作,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:绩效目标表

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

2023年9月11日

附件

绩效目标表

(2023 年度)

项目名称		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补助资金		
主管部门		西安市莲湖区卫生健康局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年度金额		5.1
		其中：中央补助		5.1
		地方资金		
年度总体目标		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权责清晰、管理科学、治理完善、运行高效、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，建立维护公益性、调动积极性、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和科学的补偿机制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医疗服务收入（不含药品、耗材、检查、化验收入）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	> 26.03%
			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	< 34.03%
			公立医院基本建设、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资产的比例	< 0.01%
		质量指标	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	< 8 日
		成本指标	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（均不含药品收入）	< 116.07 元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效	2023 年全年
		社会效益指标	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的比例	> 28.4%
			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	< 8%
			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	< 8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管理费用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	< 10%
			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站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	> 65.71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	> 90%
			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	> 90%
			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	> 90%